

新竹市政府 書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張岑琳
電話：03-5216121#345
電子信箱：010135@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3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1401984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以下簡稱該總處）2026~2028年「健康99—全國公教健檢方案」（以下簡稱本方案）特約醫療機構及其規劃辦理之健檢方案，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

說明：

- 一、依據該總處114年11月28日總處給字第11440022651號書函辦理。
- 二、本方案特約醫療機構以新臺幣4,500元規劃各式健檢方案，作為現職員工、退休人員及其眷屬等自費健康檢查時之選擇參考。
- 三、受檢人參加本方案時，請逕洽特約醫療機構先行預約；特約醫療機構得向受檢人要求出示現職員工、退休人員或眷屬關係等相關證明文件。另為避免醫療資源浪費，申請公教健檢補助之同仁應提供健保卡，供特約醫療機構查詢當年度是否已實施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以下簡稱國健署）補助之成人預防保健或癌症篩檢（以下簡稱成健或癌篩）；未實施者，如選擇之健檢方案包含與成健或癌篩相同項

人事室 114/12/04 08:48



1140011614

無附件

目，特約醫療機構將於受檢人健保卡註記已利用國健署補助之成健或癌篩。

四、本方案辦理期間自115年1月1日起至117年12月31日止，有關本方案需求說明、特約醫療機構及其規劃之健檢方案相關資訊，請逕至該總處「公務福利e化平台—公教健檢專區」或本府人事處網站(退撫給與/員工健檢專區/鄰近醫療機構健檢資訊)查詢。

正本：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新竹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

副本：本府人事處

